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决算报告

## 第二部分 公开附表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支表
4.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分项目）
5.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分地区）
6.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总表
7.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功能分类明细表
9.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经济分类明细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和债务相关收支决算表
11. 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12.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表
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总表
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决算表
15.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决算表（分项目）
16.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决算表（分地区）

17. 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19.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决算表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分项目分地区）
2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情况表
2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级支出情况表
23. 地方政府债务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4. 分项目分地区转移支付明细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1. 2021 年度芦淞区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
2. 2021 年度芦淞区预算绩效开展情况说明
3. 2021 年度芦淞区“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4. 2021 年度芦淞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补充说明

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9 次会议材料

# 关于芦淞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 报 告

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易凌云

2022 年 6 月 24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区 2021 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区财政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坚决落实“六保”任务，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有效防范财政金融风险，为全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1 年，全区完成地方收入 36581 万元，同比下降 23.51%，同口径（剔除上年一次性因素）下降 5.45%。其中地方税收 29279 万元，同比下降 14.51%，同口径（剔除上年一次性因素）增长 7.2%。地方税比为 80.04%，较去年提高 8.43 个百分点。上划中央收入完成 50447 万元；上划省级收入完成 6582 万元。

####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129418 万元，占调整预算 97.94%，同比下降 18.95%。

###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结果

2021年完成地方收入 365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8256 万元(其中，返还性补助 529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5707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589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7993 万元，上年结余 13101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10000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92 万元，调入其他资金 1651 万元，减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41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396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6394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8399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8399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0 元，上级补助收入 12099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5875 万元，调入资金 11896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9768 万元，减去政府性基金支出 12451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5876 万元，调出资金 10000 万元，结余 8126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 8126 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为 11936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7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504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为 657 万元；2021年支出合计为 1389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882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66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353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区本级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为 0 元，上级补助收入 592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592 万元，结余 0 元。

####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0868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452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54164 万元。当年偿还政府债务利息 7430 万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券利息 1923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利息 5507 万元。

2021 年省下达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3868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600 万元，安排至枫溪学校建设项目 1072 万元、农村公路建设 338 万元、白关消防站建设 80 万元，小水库除险加固 110 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 22268 万元，用于偿还当年到期政府债务，其中政府一般债务 6393 万元，政府专项债务 15875 万元。

#### （六）“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芦淞区包括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数为 167.0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6.9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6.91 万元，车辆保有量 86 辆）、公务接待费 30.13 万元（接待批次 273 次、接待人次 3842 人）。比 2020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减少 47.13 万元，同比下降 2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 33.89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3.24 万元。“三公”经费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各单位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以及受国际形势、外方因素、公务用车改革等影响。

## （七）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深入贯彻预算绩效管理，强化了绩效管理结果运用，切实保障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落到实处。2021年，实现了预算资金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全覆盖，全区68家预算单位绩效目标制定率、绩效自评率制定率均达100%，目标和自评审核和公式公开率达100%；对16个重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资金达1.5亿元，综合预算绩效管理和重点项目评价情况，评定了各预算单位绩效管理等级，并依据绩效管理开展情况提供了预算制定意见建议，强化了绩效管理结果运用。对我区2018-2020年的3项政府专项债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政府专项债自评资金达3.15亿元，并请第三方机构对部分政府专项债项目开展了现场绩效评价，涉及资金达2.1亿元，针对绩效评价情况，给出了加强政府专项债绩效目标管理、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等建议，强化了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了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 二、2021年预算执行特点

### （一）坚持实事求是，收入质量显著提升。

一是该减的减到位。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减税降费和缓税缓费政策，做到所有企业应减尽减、政策应享尽享，有效助力企业纾困解难和经济财税的稳增长、强后劲。二是该收的收到位。对照省市“6643”“116”行动方案，结合我区实际，扎实推进了财源建设“455”行动，把市场群、房地产项目、园区、历史欠税作为阶段性重点清理增收突破口，制造业、矿产资源、交通运输业、股权交易、电商直播作为税收征管薄弱领域增收突破口，分行业多管齐下，分片区同步推进，全年增加全口径税收收入1.6亿元。2021年，按照省、市做实收入，提高质量的要求，克服了

客观因素影响，地方税收收入同口径实现了增长 7.2%，地方税比提升 8.43 个百分点。

## **（二）坚持兜底补短，运转民生得到保障。**

一是坚持“过紧日子”。对全年的收入盘子保持动态测算，坚守收支平衡底线，根据库款调度进度和支出保障顺序，确保了全年支出稳中有序、应压尽压，全年压减预算支出 5193 万元。二是坚决兜牢“三保”。全面落实疫情防控、社会保障、农业生产、城市治理等各项民生发展政策，全年“三保”支出累计 7.54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3.39 亿元、保工资 3.66 亿元、保运转 0.49 亿元。全年共计发放惠民惠农补贴项目 76 项、资金 6973 万元，惠及村居民 16 万人次。三是加力城乡提质。全年拨付各类城市建设提质改造资金 1 亿元（含上级资金）。其中主要包括老旧小区提质改造 3635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 2705 万元、小街小巷建设 507 万元、黑臭水体整治 867 万元、交通公路建设维护 963 万元。奖补村级公益事业项目 30 个，项目投入总计 682 万元（其中财政奖补 225 万元），改善 23 个村约 3.2 万余人生产生活条件。

## **（三）坚持效率至上，财政管理不断优化。**

一是深化绩效管理。做实绩效监控评价，做强绩效结果应用，发挥结果导向作用，根据绩效评价结果，科学推进下一年度预算编制。二是盘活存量资产。开展了全区资产清查工作，清查了全区 2.6 万处设备资产。跨单位调剂通用设备、医用设备共计 245 台，调拨资产原值约 116.12 万元。三是完善资本监管。出台国企管理和考核办法，规范了区管国企重大事项的议事决策规则，防范企业管理风险，建立了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同激励约束机制相结合的考核制度。制定平台转型总体方案，进一步推动转型重组

改革工作。

#### **(四) 坚持风险底线，退等降级如期实现。**

坚持底线思维，有效地降低融资成本。通过降息、置换等措施，下半年在整体融资政策收紧的情况下，新增债务平均融资成本较上半年下降了 2.4%。超额完成了隐性债务化解任务，隐性债务余额较 2018 年 8 月底下降了 39%。出台了芦淞区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十条措施”，制定了芦淞区退等降级任务实施清单，成功实现了退等降级，年底综合债务率财政部口径下降至 200%以下、省财政口径下降至 300%以下。

### **三、下阶段财政工作的主要措施**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基调，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更好谋划、推进、落实以下工作。

#### **(一) 抓收入，壮大总量。**

统筹好“减与收”的关系，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市场主体纾难解困，同时注重培植涵养税源，科学分析收入形势，研判留抵退税、军工增值税交税等政策，挖掘直播产业税收、项目和房产税收增收潜力，做到应收尽收、及时入库。围绕航空、服饰、新材料等产业基础和发展方向，加大专项债券项目谋划储备和产业导入，有的放矢、有质有量地壮大产业总量。

#### **(二) 保支出，兜牢“三保”。**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年初预算对非刚性支出按 30%-50%压减、刚性支出按 10%-20%压减。建立月度收支测算机

制，每月按照先“三保”后其他、先基层后机关、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合理调配资金，并主动做好解释和疏导工作。坚决保障全区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及养老金的发放，城乡低保、优抚等民生保障资金的及时拨付。

### **（三）培财源，提升贡献。**

一是抓重点产业延伸。在航空产业方面，以 608、331 等龙头企业为中心，狠抓延链、强链、补链工作，整合统筹产业规划、招商和运营，争取国家和省级资源资金到株洲、到芦淞。二是抓总部经济短板。主动对接域内的央企、省属国有企业以及上市和拟上市企业，研究总部经济政策，主动作为，放大优势，为消化基数提供可能的后续财源。三是抓新兴行业培源。积极培育网络直播经济、光伏新能源、仓储物流等新兴行业企业，做好企业帮扶，提升地方贡献。

### **（四）防风险，守住底线。**

一是严格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坚持无预算不开工，认真落实融资负面清单，杜绝违规举债，守住不新增隐性债务底线。二是理清融资化债思路，打破惯性思维，坚持“一债多策”，大力争取银行贷款，加快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和债券，加快储备一批银行的非标或省属国有金融企业的非标产品，确保资金不断链。三是利用全省三资专项清理工作的契机，摸清底数，研究方法，明确路径，加快清理处置各类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等资产资源，合规化债到期债务。

2022 年，在经济环境更加复杂严峻，疫情走势变数不定的情况下，面临的风险挑战将更多更大，财政收支平衡压力也将持续增大。我们将依法贯彻执行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决议，统筹疫情防控

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把“过紧日子”思想树得更牢，全力落实“六稳”“六保”工作，大力推进实施财源建设工程，服务好全省“三高四新”战略，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2021 年度芦淞区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上级财政共安排我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8.83 亿元，比上年减少 1.87 亿元。

（一）返还性补助 5292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82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068 万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3042 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570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656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108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438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63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626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3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052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40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2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6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980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493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85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96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6484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 258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1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4462 万元，国防 2 万元，公共安全 142 万元，教

育 1695 万元，科学技术 255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9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3163 万元，卫生健康 1841 万元，节能环保 981 万元，城乡社区 2379 万元，农林水 2596 万元，交通运输 1397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113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808 万元，金融 18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1 万元，住房保障 207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 1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30 万元。

芦淞区属于最末级，没有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情况。

## 2021 年度芦淞区“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芦淞区包括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332.14 万元，执行数为 167.0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50.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数 290.4 万元，决算数 136.9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47.1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290.4 万元，136.91 万元，为预算数的 47.15%，车辆保有量 86 辆）、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41.75 万元，决算数 30.13 万元，为年数预算的 72.17%。（接待批次 273 次、接待人次 3842 人）。比 2020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减少 47.13 万元，同比下降 22.0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 33.89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3.24 万元。“三公”经费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各单位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以及受国际形势、外方因素、公务用车改革等影响。

# 2021 年度芦淞区预算绩效开展情况说明

2021 年，全区 69 家预算单位均已完成绩效目标的填报，绩效目标的制定率和审核率达 100%，69 家预算单位全部完成绩效自评，绩效自评填报率和审核率达 100%；全区 69 家预算单位全部完成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与预决算公开中一并公开，并接受了省厅的预决算公开核查；做到了对重点专项资金重点跟踪监控；已经完成了对 8 家单位整体、8 项重点专项项目的绩效评价，参与此次绩效评价的资金达 13786 万元，其中涉及民生资金约 8127 万元，占比占 58%。

芦淞预算绩效管理坚持从实际出发，探索多渠道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一是采用阳光绩效方式倒逼责任落实，根据每年绩效评价开展情况，对项目管理、资金绩效、问题不足、和综合建议等内容形成绩效评价综合报告，并根据绩效目标制定评分表，评定一、二、三个等级，2021 年评定区统计局“综合统计专项”等 6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一等，评定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及人居环境整治”3 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三等，绩效评价结果将在政府门户网上进行专项公示；二是绩效评价及时反馈至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限期整改，目前各被评单位正在进行整改中。针对绩效评价中预算发现问题的被评单位或项目，在绩效评价形成之时，要求评价机构必须给出切实可行的预算建议，该建议将与绩效评价结果一道，作为下一步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建立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安排挂钩机制。

# 2021 年度芦淞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补充说明

截止 2021 年年底，芦淞区政府性债务限额为 2088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472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4165 万元。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20868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452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54164 万元。

2021 年省下达地方债券 1600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 （一）新增地方一般债券

2021 年新增地方一般债券收入 1600 万元，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安排如下：

## （二）再融资债券

2021 年省下达再融资债券资金 15875 万元，拟安排用于年初预算地方政府债券到期还本支出 15875 万元。

## （三）2021 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1 年合计还本付息 23306 万元，其中还本 15876 万元，付息 7430 万元。

## （四）2022 年预计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2 年预计还本付息 9059 万元，其中还本 358 万元，付息 8701 万元。